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科讯股票
基金主代码	110029
交易代码	11002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12月18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034,477,090.56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综合运用多种投资策略,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综合运用多种投资策略,把握多种投资机会。股票投资策略方面,一般情况下以优势企业策略和成长策略为主,辅以行业周期策略、绝对价值策略、突发事件/收购兼并策略以及新兴技术策略。在特定的市场情况下,后四种策略中一种或多种的资金容量较大、不确定性较小、收益预期较高时,也可成为主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主动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南	张咏东
	联系电话	020-38799008	021-32169999
	电子邮箱	csc@efunds.com.cn	zhangyd@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59
传真		020-38799488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28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61,700,955.64	-753,361,864.38	-2,457,663,659.80
本期利润	-308,410,059.96	2,658,093,433.74	-5,482,312,067.3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55	0.2557	-0.443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54%	42.36%	-41.7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0年末**	**2009年末**	**2008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94	0.0099	0.083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225,594,449.75	7,395,046,344.01	6,531,701,436.3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749	0.8033	0.5716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本基金已于2008年1月4日对原基金科讯退市时的基金份额进行了拆分,基金拆分比例为1:2.825206742。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17%	1.72%	4.65%	1.42%	4.52%	0.30%
过去六个月	27.49%	1.48%	17.08%	1.24%	10.41%	0.24%
过去一年	-3.54%	1.40%	-10.18%	1.27%	6.64%	0.13%
过去三年	-20.03%	1.59%	-32.09%	1.86%	12.06%	-0.27%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41%	1.59%	-27.41%	1.85%	16.00%	-0.26%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7年12月18日至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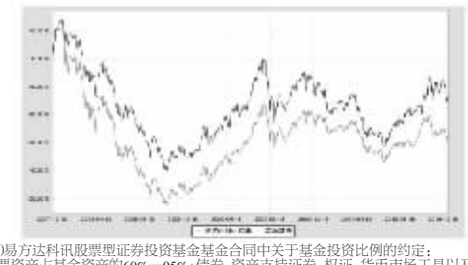

注:(1)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权证、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2)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总和,不超过该证券的10%;

3)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展期;

4)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债券回购融入的资金余额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

5)权证投资比例遵照《关于股权分置改革中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权证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138号)及相关规定执行;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比例遵照《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93号)及相关规定执行;

7)流通受限证券投资遵照《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号)及相关规定执行;

8)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修改或取消上述限制规定时,本基金不受上述投资组合限制并相应修改限制规定。

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不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规定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本基金自基金转型后至报告期末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4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7.41%。

(3)本基金由原基金科讯于2007年12月18日转型而来。

3.2.3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转型以来每年净值增长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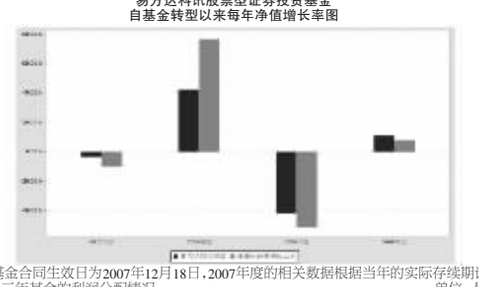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7年12月18日,2007年度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的实际存续期计算。

3.3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0年	-	-	-	-	-
2009年	0.100	57,126,976.39	34,756,560.25	91,883,536.64	-
2008年	-	-	-	-	-
合计	0.100	57,126,976.39	34,756,560.25	91,883,536.64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4月17日,注册资本1.2亿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东为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现有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QDII和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自成立以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秉承"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运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的增长"的经营理念,努力以规范的运作、良好的业绩和优质的服务,为投资者创造最佳的回报。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管理1只封闭式基金、23只开放式基金,具体包括基金科瑞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基金。同时,公司还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侯清濯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的基金经理、基金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2006-01-01	2010-09-10	9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原基金科讯)基金经理。
宋昆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0-09-11	-	4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兼基金经理助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无。

4.3.3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0年,上证指数下跌了14.31%,区间振幅达到30.12%。2010年上半年,基于政府对以房地产为代表的周期性行业调控加剧,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的周期性行业深度杀跌。市场基本处于单边下跌态势,上证指数下跌了-26.82%。7月开始,在预期调控政策松动这个因素的刺激下,上证指数逐步上涨。10月初美联储重启量化宽松,与美元走势密切负相关的、资源属性明显的煤炭、有色板块持续走强,并带动其他周期性行业上涨,大盘也一度重回3000点大关。进入11月,随着国内通胀数据的持续上行,市场对进一步紧缩的预期不断加强,股指再次下行。全年看来,上证指数表现出弱市下行、宽幅震荡的格局,而符合产业转型趋势的成长公司获得了市场的持续青睐。

本基金年初在银行、建材、汽车等周期类板块配置比例较高,在一季度市场的剧烈分化中,基金表现弱于比较基准;在二季度,大幅降低了股票仓位,主要减持了地产、工程机械、煤炭行业等相关股票,规避了一定的下跌风险;三季度适时地提高了仓位,调整了结构,减持了建材、金融、石化等行业,并增持了信息技术、食品饮料、商业连锁等行业。

2010年9月中旬以来,本基金对持仓进行了较大调整,重点投资于新兴产业、内需相关的泛消费品行业,并在四季度对能源、有色等行业进行了战略配置;同时,对于具备国际竞争力的高端装备制造业进行了明显的增持。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7749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5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1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1年,市场面临的经济和政策环境非常复杂。短期来看,内部经济最大的挑战依然是通胀——CPI继续上行则面临行政调控的压力,CPI下行则要求宏观经济调整在先。其次,从国内货币政策来看,2010年12月3日召开的中央政治局会已经给2011年货币政策定调,2011年的货币政策从2009、2010年的"适度宽松"转向"稳健",未来的货币政策明确趋紧。再次,从外部环境看,全球流动性拐点可能已经出现。一旦美国就业数据加速上升,市场对美联储货币政策预期的拐点或将出现,从而引发美元的反转,结束2007年9月份开始的史无前例的流动性宽松状态。综上所述,对于治理通胀、收紧流动性的担忧会持续存在,这将成为短期制约市场上行的最大障碍。

中期来看,在通胀不严重失控的前提下,预计以成长股为主导的结构性行情仍将演绎。以更为长远的眼光来看,中国的宏观经济在面对外部不断积累的升值压力的同时,更需要在内部较好地平衡经济发展与通胀加速的关系。在错综复杂的形势中,唯一比较清晰和确定的,是未来中国的发展路径。所以,中长期的投资逻辑应更多立足于经济增长方式转型的必然趋势。"十二五"规划清晰和确定地指明了未来中国的发展路径,其中较大的投资机会蕴藏在以下两句表述之中。第一,"十二五"规划提出:到2015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由目前的3%力争达到8%左右;到2020年,这一比重力争达到15%左右。第二,"十二五"规划中提出的"扩大内需"、"城乡居民收入普遍较快增加",将体现在可选消费品的增加上,这个可借鉴日本在60年代提出的国民收入倍增计划对其消费行业的巨大影响。如果考虑未来十年中国的经济总量有2倍左右的增长,比例迅速提升的新兴产业和比例稳步提升的消费行业都将迎来发展的黄金十年,其中的龙头企业一定会成为给投资者带来丰厚回报的大牛股。

在此背景下,本基金将遵循以下思路,重点投资于下列标的:一、立足经济增长方式转型的长期趋势,深入挖掘产业结构转型下的以"新技术、新能源、新模式"为方向的公司;二、与扩大内需、收入分配改革紧密相关的泛消费品行业的公司;三、周期性行业中低估值、增长明确、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公司。此外,在"宽财政、紧货币"的经济大环境下,对于国家主导的水利建设、区域振兴等重大事件保持高度关注。

最后,衷心感谢持有人对本基金的信任和支持,我们将努力工作,回报大家的信任。

4.6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营运总监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研究部、投资风险管理部、监察部和核算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出现亏损,不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0年度,基金托管人在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0年度,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3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0年度,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了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95,091,146.05	688,270,867.72
结算备付金	11,079,372.37	11,476,833.84
存出保证金	5,721,795.44	2,793,191.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71,844,033.57	6,739,143,068.79
其中,股票投资	5,778,394,033.57	6,308,273,625.99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93,450,000.00	430,869,442.8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7,582,143.70	-
应收利息	4,472,398.79	673,389.8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100,334.81	446,346.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6,296,891,224.73	7,442,803,698.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49,286,455.32	18,152,958.36
应付赎回款	5,627,069.90	11,586,724.65
应付管理人报酬	8,028,920.44	9,498,694.69
应付托管费	1,338,153.43	1,583,115.7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5,657,304.59	5,581,039.88
应交税费	635,134.93	635,134.93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23,736.37	719,686.26
负债合计	71,296,774.98	47,757,354.5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843,853,292.67	3,258,348,747.91
未分配利润	3,381,741,157.08	4,136,697,596.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25,594,449.75	7,395,046,344.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96,891,224.73	7,442,803,698.54

注:报告截止日2010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7749元,基金份额总额8,034,477,090.56份。

7.2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60,783,860.85	2,849,571,371.95
1.利息收入	12,662,437.91	23,743,569.8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615,183.67	6,377,736.65
债券利息收入	7,372,916.97	17,208,496.35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674,337.27	157,336.86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96,504,631.54	-587,134,961.7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50,259,159.71	-640,439,348.6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3,270,094.01	2,653,271.1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758,444.85
股利收益	32,975,377.82	49,892,670.88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0,111,015.60	3,411,455,298.1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60,085.30	1,507,465.69
减:二、费用	147,626,199.11	191,477,938.21
1.管理人报酬	92,838,663.98	113,653,040.09
2.托管费	15,473,110.61	18,942,173.39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38,086,244.40	58,116,827.43
5.利息支出	749,928.74	278,624.5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749,928.74	278,624.56
6.其他费用	478,251.38	487,272.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8,410,059.96	2,658,093,433.7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410,059.96	2,658,093,433.74

7.3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58,348,747.91	4,136,697,596.10	7,395,046,344.0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08,410,059.96	-308,410,059.9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14,495,455.24	-446,546,379.06	-861,041,834.3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2,307,944.97	77,778,599.21	150,086,544.18
2.基金赎回款	-486,803,400.21	-524,324,978.27	-1,011,128,378.4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843,853,292.67	3,381,741,157.08	6,225,594,449.7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044,984,654.65	2,486,716,781.74	6,531,701,436.3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658,093,433.74	2,658,093,433.7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86,635,906.74	-916,229,082.74	-1,702,864,989.4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03,745,775.31	224,354,504.59	428,100,279.90
2.基金赎回款	-990,381,682.05	-1,140,583,587.33	-2,130,965,269.3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91,883,536.64	-91,883,536.64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58,348,747.91	4,136,697,596.10	7,395,046,344.0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梁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优造,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

7.4报表附注

7.4.1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由科讯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成。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年12月6日证监基金字[2007]330号文《关于核准科讯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批复》,科讯证券投资基金由封闭式基金转型为开放式基金,调整存续期限,终止上市交易,调整投资目标、范围和策略,修订基金合同,并更名为"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07年12月18日科讯证券投资基金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之日起,由《科讯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本基金为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集中申购期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8年1月4日对原基金科讯退市时的基金份额进行了份额拆分,拆分比例为1:2.825206742,并由注册登记机构进行了持有人份额的登记确认。

7.4.2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中国证监会2010年2月8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而编制。

7.4.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0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7.4.6税项

7.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7.4.6.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7.4.6.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自2008年10月9日起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2005年6月13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7.4.7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财信托")	基金管理人股东
广东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4,138,865,291.92	16.66%	8,287,009,756.67	22.11%

7.4.8.1.2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可比年度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3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146,255,085.20	43.91%	-	-

7.4.8.1.4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3,435,674.13	16.59%	178,369.95	3.15%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6,964,449.44	22.12%	1,470,987.76	26.38%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适用期间内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债券及权证交易不计佣金。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8.2关联方报酬

7.4.8.2.1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92,838,663.98	113,653,040.0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9,480,621.76	23,154,437.29

注: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7.4.8.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5,473,110.61	18,942,173.39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

7.4.8.3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交通银行	-	349,812,157.69	-	-	803,800,000.00	422,699.51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交通银行	-	469,824,079.83	-	-	729,470,000.00	203,667.27

7.4.8.4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72,448,816.90	152,448,816.9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80,000,00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72,448,816.90	72,448,816.9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90%	0.79%

注:基金管理人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相关的赎回费用按基金合同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支付。

7.4.8.4.2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